

2023 年度长沙市工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长沙市工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承担相关工业企业改制事务和原相关转体局（公司）、原相关行业管理机构 62 精简下放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指导相关工业改制企业的党群和纪检工作；负责处理遗留问题、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和棚改征拆等工作。

2. 机构情况。

长沙市工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工改办”）机关内部设置有党群工作科、综合管理科、企业改革科、纪检监察室、信访维稳科、集体企业科、留守事务科等七个科室。

3. 人员情况。

市工改办经编委核定事业编制数 28 人，2023 年 12 月在册在编人员 13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46.43%。中级雇员经市编委核定编制 2 人，实际到位 2 人。临聘人员经市编委核定编制 7 人，实际到位 7 人，聘用人员控制率为 100%。原机械行办托管 62 年下放矽肺病政策性生活补助人员 85 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本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是全额财政拨款一级预算单位。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为 1771.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5.1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人员工资以及办公行政

支出，包括人员经费 640.62 万元和公用经费 54.57 万元；项目支出 1076.55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包括年初预算项目信访维稳工作经费和办公场地水电物业管理费和追加专项经费，主要是困难企业军转干部重阳节慰问经费、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关停企业困难补助、国企领导人困难补助、两节两会慰问资金、安全隐患整改引导资金和应急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

2023 年工改办基本支出预算为 785.51 万元，决算支出 695.1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8.50%。

表一：基本支出情况表（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项目	部门预算	决算支出	本期结余	预算执行率
1	工资福利支出	633.99	581.14	52.85	92.61%
2	商品服务支出	64.47	54.57	9.90	84.64%
	其中：公务车运行维护	3.00	3.00	0.00	100.00%
	公务接待	0.50	0.00	0.50	0.00%
	出国经费	0.00	0.00	0.00	-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05	59.48	27.57	68.33%
	小计	785.51	695.19	90.32	88.50%

人员经费支出 640.6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81.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48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保缴费、临聘人员及中级雇员经费、住房公积金和原机械行办托管 62 年下放矽肺

病政策性生活补助人员救济费等。

公用经费支出 54.5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基本运行而发生的办公费、会议费、“三公”经费、其他交通费、工会经费和中餐补助等。

2023 年“三公经费”共开支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保险费和安全行车奖励费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3 年工改办项目支出预算（包括年中追加专项项目预算 1062.83 万元）为 1083.888 万元，决算支出 1076.5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32%。

表二：项目支出情况表（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项目	部门预算	决算支出	本期结余	预算执行率
1	安全隐患整改专项引导资金	75.00	75.00	0.00	100.00%
2	两节两会慰问资金	104.00	104.00	0.00	100.00%
3	2023 年重阳节期间困难企业军转干部慰问经费	38.36	38.32	0.04	99.90%
4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11.57	11.57	0.00	100.00%
5	工改办办公场地水电物业管理费	9.50	9.50	0.00	100.00%
6	应急资金	17.80	17.80	0.00	100.00%
7	2023 年市级困难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医疗门诊和大病互助补助经费	88.47	87.08	1.39	98.43%
8	关停企业困难补助	413.60	413.60	0.00	100.00%

9	企业口有关资金	5.00	0.00	5.00	0.00%
10	2023年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建军节走访慰问资金	96.70	96.40	0.30	99.69%
11	2023年困难企业退休军转干部春节慰问经费	101.60	101.30	0.30	99.70%
12	刘国兴医疗保险缴费	7.30	7.30	0.00	100.00%
13	国企领导人困难补助	114.68	114.68	0.00	100.00%
14	单位往来款	0.30	0.00	0.30	0.00%
	小计	1083.88	1076.55	7.33	99.32%

2023年工改办年初预算项目2个,金额合计21.07万元,其中:信访维稳工作经费11.57万元,工改办办公场地水电物业管理费9.5万元。根据财政局要求,我单位将对这两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他专项经费仅仅通过我单位账户过桥转发给各企业或个人,如困难企业军转干部重阳节慰问经费、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关停企业困难补助、国企领导人困难补助、两节两会慰问资金、安全隐患整改引导资金和应急资金,不纳入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2023年部门专项资金中,年初项目支出2个预算安排共计21.07万元,实际支付21.07万元,无结余。具体情况如下:1.信访维稳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1.57万元,主要用于信访维稳工作和相关开支。其中:办公费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57万元,年底无结余。2.工改办办公场地水电物业管理费:年初预算安排9.5万元,用于支付2023年度工改办办公场地的水电物业管理费。其中:水费0.6万

元、电费 3.5 万元、物业管理费 5.4 万元，年底无结余。

工改办重视对项目经费的管理，项目经费开支均按照资金性质严格审核使用，无超值、浪费现象。各项开支均由相关处室审核确认后，及时支付到位。并规范资金结算管理，经费报批实行审批制度，各项支出按照批准的预算和有关规定审核办理，各项费用严格按照经费审批程序审批后才能报销，杜绝不合理的开支。所有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项目和用途使用；按照相应的财务制度和管理办法核算；按照规定建立健全项目支出绩效考评管理办法，对项目实施过程及完成结果进行综合性考核与评价；按照规定向上一级预算单位或财政部门报送项目支出报告，接受有关部门的检查、监督。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专款专用，没有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押的现象；使用时附真实、有效、合法的凭证。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信访维稳工作经费：主要用于信访维稳工作和相关开支，各项开支均由相关处室审核确认后，及时支付到位。工改办办公场地水电物业管理费：用于支付 2023 年度工改办办公场地的水电物业管理费，各项开支均由相关处室审核确认后，及时支付到位。

（二）工改办所有项目经费均加强管理，落实责任，完善制度，合理使用，严格按照经费性质及财务制度开支经费，坚持专项专用、专款专用的原则，严禁挤占、挪用项目经费。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单位无办公用房，固定资产只有办公用桌椅、电脑、空调及两台公务用车，没有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理。单位对资产管理比较严格，无资产遗失问题。为加强资产管理，我单位在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后，又根据市财政和国资委的要求在原制度基础上制定了各项内控制度（草案），现在单位的预决算、日常管理、支付工作方面做了较为细致的条款，实际工作中我们认真执行，按相关制度规定程序逐级审核上报。2024年，在工作中我们将更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逐步完善各项制度，把工作做得更好。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以来，市工改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市国资委决策部署，坚持党建引领，聚焦主业主责，深化改革创新，统筹发展安全，迎难而上、忠诚履职、加压奋进、乘势而上，全力服务全市经济社会稳定大局。

（一）聚焦凝心铸魂，党建引领汇聚磅礴力量。

1. 精心组织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把牢政治方向，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开展党委中心组学习 11 次，班子成员高质量完成市国资委专题研讨 4 次；大力开展调查研究，完成留守机构整合调研课题；深入开展“走找想促”活动，上报整改问题 10 个，已完成 8 个，其余 2 个已完成阶段目标；上报副县级以上干部整改整治问题 1 个，分管的 4 项任务已按要求销号。

2.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制定《市工改办系统 2023 年党的建设工作要点》，召开 3 次系统党建工作会议、4 次党建例会，专题部署党建重点工作。召开党委会议 15 次，研究企业重大经营事项，研究意识形态、安全生产、统一战线等工作，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作用。

3. 抓细抓实党建工作。加强组织建设。指导基层党组织换届，下达换届提醒通知 9 份，完成了服装城等 5 家企业党组织换届选举；完善基层党组织架构，撤销基层党支部 14 家，成建制转出党委单位 2 家。加强队伍建设。完成了明达实业等 6 家单位负责人的考察任命；完成了 11 名机关干部职务职级的晋升；发展党员 18 名，转正党员 14 名。推进智慧党建。督促各级党组织广泛使用智慧党建系统，及时将各项组织生活记录录入智慧党建系统，完成率和组织生活参与率分别比去年同期提高 35.39%和 26.58%。

4. 狠抓意识形态管控。市工改办党委始终把意识形态工

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认真梳理敏感领域的风险隐患，形成预警性舆情台账。严格规范系统党员干部和职工的网络行为，防范网络舆情事件。加强信息管理，逐级把关上传到互联网的信息，确保信息质量和导向正确。多措并举，确保了意识形态领域安全稳定。

（二）聚焦主业主责，处僵处遗彰显服务本色。

1. 推进处僵扫尾工作。关闭清算注销的5家企业中，机床电器正在按照关闭清算总成本的批复进行费用逐项支付；毛巾集团借支双控资金以及自有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已上报市企改办；新城热电、长无和针织制衣均已完成关闭注销。留壳托管的3家企业中，一袜综合楼腾空排危顺利完成；长标依法破产方案通过市国资委主任会议，并已报请市政府等待批复；一轻的关闭清算总费用结算初审意见已上报市企改办。

2. 推进改制总成本结算。按照市国资委遗留问题处置扫尾工作的要求，今年纳入改制总成本结算的企业有16家。这16家企业中，完成了浏磷等4家企业的总成本结算审计工作，已将总成本初审意见报送至市企改办审批；完成了正圆等2家企业的总成本结算审计工作，正在出具总成本初审意见；湖动等2家企业的审计报告已多次征求意见，预计2024年1月将总成本结算初审意见报至市企改办；湖药等7家企业已安排中介机构进行总成本审计；按照市企改办的要求，

韶光待与市国资集团完成结算，支付医保欠费等费用后再行结算。

3. 推进留守机构整合。根据上级关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的有关文件精神，市工改办将留守工作作为调研的主要课题。对留守机构和留守人员的基本情况，目前承担的主要工作任务和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彻底摸排，梳理出留守机构待完成的主要任务 12 大项 25 小项，存在的主要问题 4 大类 12 小类。借鉴其他地区的做法，并结合长沙市国企改革的实际，提出了解决留守工作问题可能的思路，形成了专题调研报告。在此基础上，制定了留守机构整合方案，并已上报市国资委。

4. 加快房屋办证进度。根据 2023 年 3 月 7 日市政府市长会议纪要〔2023〕9 号关于研究湖南省动力机厂宿舍产权证办理信访问题精神，市工改办立即对系统内未办理权证的 1266 户房屋再一次进行了全面摸排，完善了基础数据。积极与市住建局等职能部门对接，完成了 3 栋共 108 套房屋的消防隐患排查整治等工作。收集、整理、送审房屋办证资料，全年共办理房屋权证 172 户，目前还有 1094 户未办理房屋权证。

5. 加快社会职能移交。全年向属地移交退休党员 840 名。丽臣等两家企业 38 处非经营性资产划转报告已报送市国资委，待批复后划转。长轴等 25 家破产改制企业的文书财务档案约 27 万册全部移交档案整理机构，其中电视机等 5 家

的已完成数字化整理和进馆工作；长重等 27 家破产改制企业所保存的退休、死亡等人员档案约 12670 本已全部完成数字化整理并移交进馆。

（三）聚焦转型升级，博达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2023 年上半年博达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2810.7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227.24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583.5 万元，上缴税金 246.08 万元。总收入与税金比去年同期分别增长 11.54%和 8.29%。

1. 充分激活资产潜能。收回锦尚北向 28 亩土地管理权，完成渣土清运和地面平整，已经开始贡献收益。提升火星及荷晏两个市场的运营水平，摊位出租率已达 80%以上。成功盘活所托管的汽电破产未处置资产东屯渡 4900 多平方米厂房，增加收入 118 万元。

2. 稳步推进重点项目。“城市互感器”电工器材老旧厂房城市更新项目作为重点项目，现已完成《项目城市更新体检报告》，完成了项目用地范围内土地红线确权工作，对接了雨花区相关职能部门，将项目建设与杜花路修建相结合。项目立项的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已经全部就绪，下一步将提交雨花区政府常务会审定。

3. 积极开拓增长空间。明达学宫街租赁公寓项目已基本完成房屋主体加固及外立面改造，预计年底开业。福利房产公司 6.2 亩闲置土地开发租赁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方案已得

到开福区发改委及城建局的批复。以项目为抓手，不断开拓新的增长点。

2023年下半年，根据市国资委的安排，市工改办将博达公司管理权限全部移交给市国资集团。在市国资委的关心、支持和指导下，博达公司在市工改办的直接领导下走过了四年不平凡的历程。四年来，我们筚路蓝缕、披荆斩棘，化解资产瑕疵，收回市场主导权，开启了凤凰涅槃的光荣之旅；四年来，我们栉风沐雨、奋楫笃行，深耕生鲜产业链，盘活国有和集体沉淀资产，构建了“一主多元”的发展格局，成为深化国企改革的一个鲜明案例和生动缩影。今后，市工改办将一如既往地关注和支持博达，全力助推博达在高质量发展征程中续写新的篇章。

（四）聚焦重塑变革，监管效能实现稳步提升。

1. 开展集体企业调研摸底。为全面掌握集体企业情况，加强对集体企业的有效监管，分阶段对39家集体企业档案移交情况、人员情况、资产情况、负债情况等进行了调研、摸底，建立台帐，形成《工改办系统集体企业档案移交情况摸底表》、《市工改办集体企业调研情况汇总一览表》。

2. 强化集体企业全面监管。持续推进《集体企业管理（暂行）规定》的有效落实。有序清退在岗退休人员，今年先后清退了巧克力等3家企业的5名退休留岗人员。帮助集体企业解决各种矛盾和困难，以“双赢”思维促进明达项目进入

资产托管，指导圆珠笔与原始租赁方长投公司据理谈判解决租赁自主权问题，帮助文华老旧厂房提升运营效益。规范企业租赁管理，要求集体企业参照国有企业租赁管理要求，减少租赁风险，促进资产保值增值。

3. 探索集体资产运营模式。市工改办所属集体企业绝大多数停产停业多年，人员青黄不接，无力盘活企业资产。今年下半年，原来负责运营市工改办集体企业资产的喆晟公司随博达一并划入市国资集团后，集体资产运营没有抓手。为此，市工改办加大了对所属集体企业转型发展途径的探索。组织喆晟及相关企业召开了多次座谈会，提出了运营集体企业资产四种可能的模式。与市国资集团进行了多轮对接，以更开阔的视野来审视集体企业转型发展问题。

4. 严格资金审核拨付流程。安排长标等 4 家企业 2023 年改革改制遗留问题处理资金共 256.23 万元。完成了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1 月困难集体企业财政借支解决到龄不能退休问题，到位资金 266.44 万元。对所属 15 家单位市财政“双控账户”资金 2054.01 万元拨付进行了审核。对纳入市工改办“双控账户”的 8 家企业资金 544.85 万元进行审核拨付。每月对一服、汽电集团的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审批。上报市企改办请求完善 26 家国有破产关闭企业 180279.30 万元财政借支资金及挂账款项的手续。

（五）聚焦民生福祉，安全维稳守住和谐底线。

1. 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定期排查各类社会矛盾。每月定期对企业不稳定情况进行排查和梳理，并结合平安建设宣传月、专项整治等活动，对纠纷隐患、苗头、信访积案等热点难点问题定期进行重点排查，做好排查台账。对重点人员进行实时监控，做到心中有数。耐心热情做好群众接访工作，全年共接访来访群众 155 批次，其中集访 15 批次。按时保质完成了省委巡视组交办件 10 件，全市疑难复杂信访事项包案任务 1 项。处理上级各类信访事项 96 件，其中上级书面信访处理件 46 件，办理满意率 100%。处理 12345 市长热线 130 件，网络问政 4 件。化解多年上访积案 4 起。

2. 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按照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责任制要求，下发了《长沙市工改办 2023 年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要点》等多个安全生产相关文件，与系统 40 家重点单位签订了安全责任状。组织开展了两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两次专项检查，排查安全隐患 50 多处。开展了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和消防宣传月活动，组织 10 名系统安全员参加了市国资委开办的安全消防培训学习班。使用安全隐患整改资金 75 万元对 6 家企业发现的安全隐患进行了整改。完成一袜厂综合楼 D 级危房拆除，配合社区完成原毛巾集团宿舍 D 级危房人员撤离。全年系统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3. 做好帮扶慰问工作。春节慰问困难党员 58 人，建国前党员 18 人，党内关怀帮扶 1 人，金额 10.4 万元。发放 1012

名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医疗门诊费用和各个节日慰问金 322.71 万元。元旦、春节慰问企业困难职工两千多人，发放慰问金 139 万元。发放 62 年精简下放人员救济费 59.86 万元。全年落实特困企业困难补助 413.6 万元。

（六）聚焦正风肃纪，廉洁从政砥砺为民初心。

1. 夯实“两个责任”。市工改办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政治任务摆在首位，切实增强“两个责任”意识，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强化新时代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4 次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召开系统党建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班子成员共落实主体责任谈话 74 人次，其中例行廉政谈话 52 人次、任前廉政谈话 20 人次、提醒谈话 1 人次，约谈 1 人次。党政主要负责人阅批重点信访件 3 件，听取有关案件调查汇报 5 次。党纪处分 2 人。全年共接待上访群众 9 批 29 人次，受理驻市国资委纪检监察组信访举报交办件和企业职工信访举报件共计 7 件，已办结 7 件。

2. 深化作风建设。加强日常监督。全年在关键时间节点三轮次派出 6 个督查组，组织对系统 37 家企业开展纠治“四风”工作监督检查，下发整改通知 2 个。督促企业及时收回外借资金 200 万元。强化专项整治。组织开展领导干部利用职权或影响力为亲友牟利专项整治工作，机关 11 人、企业 20 人对领导干部利用职权或影响力为亲友牟利问题进行了自查。组织开展“两带头五整治”纠风防腐专项行动，机关 25

名党员干部职工和所属企业党员干部开展了认真自查，作出了承诺。

3. 强化学习教育。聘请市委党校教授讲廉政党课。班子成员参加市国资委组织的廉政警示教育。机关党支部利用主题党日组织学习党纪党规。组织系统干部职工观看《忠诚与背叛》等廉政教育片。在市工改办机关深入开展“零违纪零违法零发案”竞赛活动和“清廉机关”建设。在重要时间节点利用工作群推送廉洁提醒。对上级通报的典型案例和系统发生的违纪事件进行剖析。通过一系列学习教育活动，提升了党员干部讲党性、守规矩、敢担当的政治觉悟。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工作预见性和灵活性有待提高。由于工作阶段性的原因，部分专项资金的支付进度不能达到财政要求，如维稳经费大多在年底支出等；同时，由于各种客观因素或突发情况的影响，部分资金预算无法执行到位，如企业口有关资金年底未能及时支付、救济费因 62 下放人员去世减少导致实际支付费用低于预算等。

2. 绩效目标申报不精准。绩效目标的编制，不能区分总体目标与阶段性目标，产出成果目标和效益目标不是按照阶段性目标设置。绩效目标申报之前未能充分考虑变动因素。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改

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2. 组织认真学习财政关于绩效目标申报相关文件，提高各部室人员绩效意识，全面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评价，我单位进一步掌握了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为下一年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管理、健全、完善预算编制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等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绩效自评报告完成后将依法在长沙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及时公开（与决算公开一起呈报，没有单独公开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